

## 湖北出台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 以绿色引领高质量发展

◆熊争妍 陈志斌

“到2025年,长江经济带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三江四屏千湖一平原’的生态格局更加稳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城乡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

近日,湖北省人民政府印发《湖北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对标美丽湖北建设远景目标,明确提出“十四五”时期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阶段性目标要求,并制定一系列具体任务和措施。2019年9月,根据湖北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湖北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编制《规划》。《规划》的制定和出台,是全省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2018年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的具体体现,为“十四五”时期建设美丽湖北指明了前进方向。

### 坚持绿色发展引领 为打造生态强省谋篇布局

“十三五”时期,湖北省大力实施“生态立省”战略,坚决扛起长江保护与修复的政治责任,全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国家考核湖北省的生态环境9项约束性指标全面超额完成,美丽湖北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十四五”期间,湖北省生态环保工作任重道远,应该怎么干?

湖北省高度重视,精心谋划,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结合国家有关要求和湖北省实际,明确了《规划》的总体思路: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补短板、固基础、强弱项,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进生态大省向生态强省转变,不断提升生态承载力,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生态空间和环境容量。

按照总体思路和指导思想,《规划》提出了主要目标,在“十四五”末,努力实现“一降一减、两改善、四提升”,即碳排放强度降低,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绿色低碳发展水平、空间格局优化和资源利用水平、环境风险防控水平、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提升。

根据《规划》要求,开展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作要以“六个坚持”为基本原则,坚持绿色发展引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精准、科学、依法治污,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全民参与。

“经过反复多次征求并吸纳市州、省直部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经过层层严谨审核把关形成了《规划》。”湖北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介绍,《规划》的诞

生经历了前期研究、文本编制、论证报批三个阶段。在规划编制中,组织开展了15次省内外调研,3次召开企业代表、专家学者座谈会等,最后经省政府常务会议发布实施。这些努力,使《规划》具有权威性、引领性和指导性。

### 聚焦“十四五”目标 大力推动落实多项重点任务

《规划》共14章52节,围绕既定目标,明确了“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多项重点任务。

坚持共抓大保护,把保护和修复长江生态摆在压倒性位置,系统推进长江污染治理与生态保护修复,持续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稳步恢复长江生态功能,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发展示范带。

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构建国土空间保护新格局,全力推进生态省建设,深入推进生态省建设“五级联创”和“两山”理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夯实区域发展绿色底座。

持续推进结构调整,构建绿色产业体系和交通运输体系,推动资源能源高效利用,提升绿色发展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围绕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深入开展碳达峰行动,控制温室气体排放,高水平推进碳市场和低碳试点示范建设,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坚持污染减排和生态扩容两手发力,统筹推进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三水共治”,持续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PM<sub>2.5</sub>与O<sub>3</sub>协同控制,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和区域协作,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推进系统防治,开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源头预防、风险管控和修复,持续改善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

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强化自然保护区建设与监管,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与修复,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加强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强化种植业、养殖业污染治理,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农村生态环境监管能力,有力促进乡村生态振兴。

强化风险管控,加强固体废物、核与辐射、新污染物、工业集聚区环境管理和风险防控,完善生态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守牢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深入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为建设美丽湖北提供制度保障。

《规划》在结构调整、应对气候变化、环境污染治理、生态保护与修复、环境风险防控、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等

方面设置了十个工程专栏。

### 结合实际突出重点 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效能

“《规划》主要有六个方面特点,首先是突出抓好长江大保护。”湖北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介绍,为体现湖北省在长江经济带的突出地位和践行长江大保护的责任担当,《规划》将共抓长江大保护单独成章并作为规划任务的首章。提出要严格落实长江保护法,强化工业、农业、生活、航运污染“四源齐控”,大力开展湖北省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加强水岸协同恢复长江生态,全面提升长江生态环境质量。

“降碳”成为“十四五”期间生态环境保护总抓手,《规划》强调绿色低碳发展,将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放在突出位置,坚持减排降碳协同增效,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

《规划》突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增强区域发展布局生态底色。提出要落实“三线一单”管控要求,构建“三江四屏千湖一平原”的生态格局。单独设置了城市群生态环境共保联治一节,并提出了武汉城市圈、“襄十随神”和“荆荆荆恩”城市群的目标定位,服务“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区域发展布局,为全省区域经济发展提供环境容量和生态空间。

围绕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规划》谋划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点任务。同时,考虑到湖北省是农业大省且农业农村面源污染治理短板依然突出的实际,聚焦促进乡村生态振兴的新要求,提出农业农村面源污染管控和注重养殖业污染治理等任务。

全省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持严格保护、分级管理、科学利用原则,《规划》突出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提升,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明确要坚持生态环境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与修复。

“注重改革创新,建设现代环境治理体系。”据介绍,《规划》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落实、环境治理监管体系建设、生态环境治理市场机制完善、环境治理能力建设以及全面环保行动格局构建五个方面提出了一系列措施,建设现代环境治理体系,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效能。

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变好,生态文明体系更加完善,人民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增强,是湖北省生态环境保护的不懈追求。

◆章单伟 刘哲

“十四五”期间,是实现生态文明建设新进步的第一个五年,生态环境保护进入新发展阶段,污染防治攻坚战由“坚决打好”向“深入打好”转变。因此,需要找准新时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定位,切实提高水、空气、土壤等环境质量,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

### 三水共治 营造人水和谐

湖北省位于长江中游,素有“千湖之省”之称,水生态环境保护一直是湖北省高度重视的工作。“十四五”期间,湖北省将统筹水环境治理、水资源利用、水生态保护,持续推进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十四五”期间,湖北省将强化水环境治理。“湖北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介绍,一方面将深化工业水污染治理,开展长江“三磷”排查整治“回头看”;另一方面将持续开展城镇水污染治理,到2025年,全省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

优化水资源利用也是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的重要工作。“十四五”期间,湖北省将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建设节水型社会,到2025年底前用水总量控制在367.41亿立方米以内;保障河湖生态水量,实现江湖连通;加强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

此外,湖北省还将推进重要湿地保护与修复,加大九湖、二仙岩、七姊妹山等亚高山湿地保护力度;积极开展美丽河湖建设,全面排查清理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内非法设置的用于捕捞、养殖的矮围;实施河湖生态缓冲带建设与保护,优先在长江三峡地区开展河湖缓冲带生态修复试点。

### 协同控制 守护蓝天白云

大气环境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让天更蓝不仅是生活期望,也是工作要求。“十四五”期间,湖北省将以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为核心,聚焦重点区域、行业、领域,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PM<sub>2.5</sub>与O<sub>3</sub>协同控制,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努力实现蓝天白云、繁星闪烁。

据了解,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将是“十四五”期间改善大气环境质量的重点任务之一。湖北省将推进城市大气环境质量达标及持续改善;强化PM<sub>2.5</sub>与O<sub>3</sub>协同治理,推动城市PM<sub>2.5</sub>浓度持续下降,有效遏制O<sub>3</sub>浓度增长趋势;完善区域协作机制,推进区域形成“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监管”联动体系;健全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机制,实现城市7天~10天预报。

不仅如此,湖北省还将持续推进涉气污染源治理,加强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到2023年底前,武汉等重点城市钢铁企业基本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其他地区钢铁企业2025年底前完成改造;积极开展挥发性有机物全过程综合整治;持续开展移动源污染防治;加强大气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大气氨排放控制。

在加强其他涉气污染治理方面,湖北省将深入开展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物淘汰工作;同时积极实施高风险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污染管控。

### 系统防治 净化土壤环境

“十三五”以来,经过多方面的努力和协调,湖北省土壤生态环境治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完成了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双90%”目标任务,全省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但土壤污染防治压力仍然存在。“十四五”期间,湖北省将按照“防、控、治、管”的总体思路,持续改善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确保“吃得放心、住得安心”。

据悉,“十四五”期间,湖北省将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系统防治。加强空间布局管控,根据土壤污染状况和风险合理规划土地用途;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持续推进耕地周边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防范工矿企业用地新增土壤污染,完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探索建立土壤污染重点污染源清单。

与此同时,湖北省将推进土壤安全利用。持续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深入实施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落实建设用地风险管控与修复名录制度,健全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基础数据库,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

另悉,为进一步推进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湖北省还将推进地下水环境调查评估和分区管理,并且加强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和风险管控。

## 深入开展碳达峰行动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一直以来,湖北省高度重视应对气候变化问题,如何更好地减排降碳,成为备受关注的热门话题。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党组书记、厅长吕文艳在解读《湖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时强调,生态环境保护要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将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快构建以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为主体的生态经济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在“十四五”期间,湖北省将坚持减排降碳协同、减缓和适应并重,围绕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全面推进碳达峰行动,高水平推进碳市场和低碳试点示范建设,强化气候安全保障,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应对气候问题,关键在于坚持低碳降碳。碳达峰,指的是在某一个时间点,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回落。可以说,碳达峰是实现绿色低碳重要环节。为持续推进区域碳排放达峰行动,湖北省坚持“分类指导、梯次推进”的原则,明确达峰路线图,推进地市级开展碳达峰示范,加大减排力度,完善政策措施,确保2030年前梯次有序达峰。湖北省还将大力推进重点领域行业碳达峰,鼓励大型国有企业制定碳达峰行动方案,实施碳减排示范工程。

在推进碳达峰的进程中,碳市场的建设必

不可少,7月16日上午,全国碳市场正式鸣锣开市,碳交易的“大脑中枢”落户湖北省,为今后减排降碳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湖北省将深入推进碳排放权交易,完善碳市场制度体系,扩大碳市场覆盖范围,优化碳排放配额分配方案,积极参与全国碳市场建设,同时创新碳交易产品和碳金融工具,完善绿色金融体系,努力将武汉市打造成为全国碳金融中心。

碳达峰的相关工作意义深远,而如何控制温室气体排放也是解决气候变化问题的重中之重。湖北省将建立健全温室气体统计核算体系,常态化推进省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完善市州级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工作机制,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开展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对于二氧化碳的排放,湖北省将在工业过程和交通、建筑等领域加大控制力度,大力推广绿色建筑技术以及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同时也将加强甲烷、氧化亚氮、氢氟碳化物、全氟化碳、六氟化硫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和管理。

此外,湖北省还将积极开展试点示范工作,推进近零碳排放区示范工程建设,拓展低碳试点示范,并且开展气候投融资、“碳汇+”交易、碳普惠制等试点,形成中部地区、长江经济带乃至全国可复制、可推广的样板,为减排降碳、绿色发展贡献力量。

章单伟

## 坚决担起长江大保护重任

湖北省是长江径流里程最长的省份。近年来,全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重要战略思想,努力探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新路子,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把保护和修复长江生态摆在压倒性位置。《湖北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专门设置一个章节,谋划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路径,确保“一库清水北送”“一江清水东流”。

根据《规划》,“十四五”期间,全省要继续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大力开展湖北省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坚持自然恢复为主、自然恢复与人工修复相结合,系统推进长江污染治理与生态保护修复,稳步恢复长江生态功能,推进长江经济带、汉江生态经济带绿色发展,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发展示范带,绘就绿满长江、水润荆楚的锦绣画卷。

长江水污染治理是“十四五”的重中之重。全省将加强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推进湖北省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1+10+N”规划体系实施;加强船舶水污染物排放监管,推进船舶营运产生的含油污水、残油(油泥)、生活污水、化学品洗舱水和船舶垃圾等水污染物在船上依法合规分类储存、排放或转移处置;强化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建立完善长江干支流沿线入河排污口及水污染源清单。2025年底前建立完善的长江入河排污口监管长效机制。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湖北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介绍,为了进一步加强长江生态保护与修复,“十四五”将深入推进沿江化工企业“关改搬转治绿”,注重稳步提升长江岸线生态功能,持续开展长江干支流岸线保护和利用专项整治。同时,加强长江水生生物资源保护。推进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全面禁捕,禁止在长江流域开放水域养殖、投放外来物种或者其他非本地物种种质资源。

在推动构建长江生态共同体方面,湖北省将加强长江污染治理联防联控,完善长江流域省际协商合作机制,提升区域共治能力。深化与湖南、江西等省的合作交流,协同推进长江中游城市群水污染治理,打造共抓长江大保护典范。此外,将健全长江污染应急管理机制,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跨流域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联动工作机制。

熊争妍

# 全面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湖北省统筹水环境治理、水资源利用,持续推进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图为湖北省环境保护工作人员开展水质监测。